

# 车位买卖协议书 车位买卖合同车位买卖合同格式(六篇)

随着人们对法律的了解日益加深，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它也是减少和防止发生争议的重要措施。那么大家知道正规的合同书怎么写吗？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 车位买卖协议书 车位买卖合同车位买卖合同格式(六篇)篇一

电话：

乙方(车库买受人)：

电话：

一、乙方通过公开拍卖竞得xx小区 幢 号车库，属 结构。

二、乙方按规定付清成交款（大写： ），拍卖佣金（大写： ）。

三、甲方统一办理《产权证》，车库面积以产权部门登记为准，办理费用由乙方支付。

四、甲方暂按小区物管费收费标准向乙方收取车库物管费，即每平方建筑面积xx元。如遇调整物管费标准则按新标准收取。

五、甲方对车库设施提供有偿维护、修理。

六、乙方在使用车库时，须遵守以下规定：

1、不准将车库以经营用途使用；

4、禁止将车辆停放在车库以外的楼前、楼后及其他公共场地；

7、严格遵守物业管理条例及物管公司对小区管理的相关规定，自觉服从管理人员的管理。

乙方须与小区物管公司签订《车库物业管理委托合同》。对违反以上规定行为，甲方授权的物业管理公司有权制止或处理。

七、本合同一式贰份，双方签字生效。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xx省房地产公司 乙方：

代表：

日期： 日期：

## 车位买卖协议书 车位买卖合同车位买卖合同格式(六篇)篇二

转让方(以下简称“甲方”)

甲方：

受让方(以下简称“乙方”)

乙方：

一、标的

本次转让的车位位于广东省清远市清城区，编号为 号地下停车位，车位面积以现有的房产证为准。该车位为划线分隔，无隔断墙、无封闭，并由小区开发商划好车位分隔线；甲方保证对以上车位享有合法的所有权，甲方确保上述车位产权清晰，没有经济和民事纠纷。

## 二、使用期限

地下车库使用年限按国家法律政策的规定处理。

## 三、付款方式及责任

1、本协议所指本宗车位转让金总价款为人民币158000.00元(大写:壹拾伍万捌仟元整)，乙方付款方式为，预付款79000.00元，余款79000.00元待车位房产证过户手续完成当天一次性付清，乙方于本协议签订时向甲方付清全部车位转让金。(此价格中不包含汽车车位的物业管理服务费，转让后的物管费由乙方承担，即:乙方需另外支付甲方已交付的车位物管费，该笔费用以该小区物管确认金额为准)

2、甲方收到乙方车位转让金后，原小区开发商向甲方转让该车位而来的相关权益(占有、使用、收益、处分的权利)已经全部转移到乙方，甲方无权另行处路该车库。

3、转让后，甲乙双方须到小区所在的物业公司备案，就车位物业管理费缴存办理移交手续。

四、该协议签署后甲方需配合乙方办理过户手续，直至所有手续移交完成为止，过户过程中产生的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甲乙双方在房产局办理车位房产证过户手续当天，甲方移交停车卡。

## 五、使用管理

1、自甲方向乙方移交该车位之后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及法律责任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2、乙方使用该停车位，须服从和遵守小区所在物业公司的统一管理，并交纳相应的车位物业管理服务费用。

## 六、生效条件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均具有同等效力，合同自签署之日起生效。甲、乙双方对本协议未尽事项应协商解决，发生争议由甲方所在地基层人民法院管辖。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后生效，合同附件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一、双方的有效身份证复印件；

二、车位明细图的有效复印件；

三、购车位的有效发票复印件；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身份证号码： 身份证号码：

签约日期： 签约日期：

## 车位买卖协议书 车位买卖合同车位买卖合同格式(六篇)篇三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注册地址： \_\_\_\_\_

营业执照注册号： \_\_\_\_\_

买受人：\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住所地：\_\_\_\_\_

依照《xxx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规定，买卖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订立本合同，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共同遵守。

### 第一条车位产权和使用权的约定

1、出卖人投资建设的\_\_\_\_\_院内的机械式停车设备，其所有权属于出卖人。

2、出卖人自愿将该设备内的车位使用权以人民币现金结算方式卖给买受方使用。

3、车位使用权年限为\_\_\_\_\_年。

4、买受人自愿购买该车位使用权。并依据本合同约定获得该车位使用权不另外办理使用权证书。

5、因人力不可抗力的自然灾害，战争、恐怖袭击等造成车位损毁，使用权终止，双方互不赔偿；如政府行为将该车位征收或拆除，政府所给予的赔偿，归买受人，出卖人不另外赔偿。

6、买受人在取得车位使用权后，如需转让、赠与、遗赠、抵押、出租等与使用权有关的权能转移，必须向车位所在地的物业公司登记并办理相关手续。

### 第二条买受人所购车位的基本情况

1、车位地址：\_\_\_\_\_院内。

2、所购车位情况登记：

该机械式停车设备为钢架升降结构，共七层（地下两层、地上五层）。

车位号

层数容车高度

（单位：米）车位最大承重

（单位□□□

该车位具体位置见本合同附件“车位平面图”。

第三条价格与付款方式

1、该车位使用权单价为人民币\_\_\_\_\_万元（大写：\_\_\_\_\_）。

2、一次性付款。

第四条车位交付期限

1、买受人交清购买车位款并与出卖人签订本合同后，出卖人应当在\_\_\_\_\_年\_\_\_\_月\_\_\_\_日前，将车位交付买受人使用。

2、如遇不可抗力，且出卖人在发生之日起\_\_\_\_日内告知买受人，交付期予以顺延。除此之外，逾期不能交付买受人使用的，自本合同约定的交付期限的第二天起，至实际交付之日止，出卖人按日向买受人支付已交付款万分之\_\_\_\_的违约金。

3、车位交付使用前，如买受人放弃购买，出卖人半年内分三

次退还所付车位款（不计利息）。

## 第五条其他约定

- 1、出卖人负责指定专人对买受人所购买的车位和车位机械设备进行管理，确保设备正常使用。
- 2、因设备需要定期检测维修、运行耗电、雇专人管理，买受人应保证按时交纳所需费用。所交费用额以实际产生金额由所有买受人均摊。
- 3、车位启用前由出卖人和买受人签订《车位管理使用规定》承诺书。《车位管理使用规定》承诺书签订后，方可交付使用。
- 4、本合同未尽事宜或在履行中发生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通过人民法院解决。
- 5、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 车位买卖协议书 车位买卖合同车位买卖合同格式(六篇)篇四

1.1乙方须为已经购买甲方开发的【       】项目  
期       栋       单  
元       层       号物业的业主。

2.1本协议项下的地下车位/车库（以下简称“该车位/车库”）  
位于       区       号，乙方已  
经对车位/车库的位置、大小、行车路线等相关信息充分了解，  
确定该车位/车库符合本人使用需要。

（南昌）2.1本协议项下的地下车位/车库（以下简称“该车

位/车库” ) 位于 区  
号, 乙方已经对车位/车库的相关信息充分了解, 确定该车位/车库符合本人使用需要。

2.2 该车位/车库范围内或上方可能设置有建筑要求的各类管线, 包括但不限于喷淋管线、采暖管线、消防管线、通风管线及通风口等。

2.3 该车位/车库周边的车位/车库数量、道路规划、交通标志等可能根据设计、施工及管理的实际情况发生变更, 乙方同意该车位/车库的面积及位置因以上变更而发生变化、产生误差的, 不影响本协议的履行, 乙方不因此向甲方提出任何主张。

2.4 该车位/车库依据规划和本市政策文件, 不能办理相应的权属证书, 乙方对该车位/车库的产权情况完全清楚, 并自愿按本协议约定受让相应的使用权, 乙方不因此向甲方提出任何主张。

3.1 该车位/车库使用权转让价款为人民币  
元 (大  
写: 元

整)。前述房屋价款包含按照适用的法定税率%计算的增值税。本协议项下车位/车库价款计算方法为按个计价, 不以面积计价。该价款已考虑可能发生的面积差异、位置变更及该车位/车库中相关的管道、设施的安置等因素并给予优惠, 乙方同意不再因以上因素的变化而调整价款。

(湖南) 3.2 乙方按下列第 种方式按期付款:

3.2.1 一次性付款

3.2.2 分期付款

乙方于 年 月 日前付清首期车位/车库款转让价款人民币 元整，  
剩余车位/车库转让价款人民币 元整，乙方  
于 年 月 日前一次性付清。

### 3.2.3 贷款方式

乙方于 年 月 日前付清首期车位/车库款转让价款人民币 元整，剩余  
车位/车库转让价款人民币 元整向银行申请信用贷款。若非因甲方原因导致剩余款项未  
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内到达甲方指定账户的，乙方应在  
上述期限届满次日起7日内一次性付款。乙方逾期履行上述义  
务的，按照本合同第10.2项约定处理。

4.1 乙方同意遵守物业服务公司的相关管理规定（包括但不限于  
《前期物业服务合同》、《临时管理规约》《停车场服务协议》等），遵守甲方关于车位/车库及车辆秩序维护的相关制  
度。

4.2 该车位/车库对应的物业服务费等其他费用未包括在车位/  
车库转让价款中，乙方同意按《前期物业服务合同》等协议  
的约定及政府有关规定另行向物业服务企业或有关部门支付。

4.3 收费标准：暂定 元/月/车位。物业服务企业有  
权根据该停车场服务成本及政府相关规定调整费用收取标准，  
乙方届时须按照新的收费标准缴纳费用。

4.4 费用收取方式：车位/车库物业服务费按 预  
收，乙方应提前 个月交纳下一 的车  
位/车库物业服务费用；车位/车库首次交付时，乙方应于交  
付前预交当年的物业服务费，并于车位/车库交付时与物业公  
司签订相关协议。

5.1甲方应当于 年 月 日前移交该车位/车库。乙方在实际接收该车位/车库前，应付清该车位/车库全部转让价款、首期物业服务费及违约金（如有），并与物业服务企业签订相关协议，否则甲方有权拒绝办理该车位/车库的移交。

5.2在前述约定移交日之前，甲方应书面或口头通知乙方办理该车位/车库交接手续。如乙方未接到甲方发出的办理该车位/车库交接手续的通知，则乙方应在5.1款约定的交付期限届满之日自行主动至甲方或甲方聘任的物业服务公司处办理该车位/车库的移交手续。如因乙方原因逾期办理该车位/车库的移交手续，每逾期一日，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 元的违约金。且逾期期间的物业费等费用由乙方承担。

5.3该车位/车库仅作为停车使用；如乙方购买产品为车位，乙方不得对该车位进行封闭、改造、装修或用作其它用途，否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恢复原状；如乙方购买的产品为车库，乙方不得将车库进行改造另作他用，否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恢复原状；如乙方拒绝配合，甲方或物业公司有权单方或聘请第三方进行恢复原状，一切费用和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

5.4乙方在使用过程中，应遵守国家、地方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等各种规定，并按照本协议及有关规章、制度及与物业服务企业签订的相关协议的约定及操作规程停放车辆，不得侵害他人的合法权益。对于任何不符合本协议或有关规章、制度、停车场服务协议停放车辆的，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

5.5乙方已考察了该车位/车库，保证其所停车辆型号、高度、宽度、长度均符合停车场规定标准及该车位/车库使用要求，确认所停车辆能够正常出入该车位/车库并符合停车场地面承受压力要求及通行要求，停放车辆的水平投影面积小于该车位/车库面积，最大宽度小于该车位/车库入口宽度和地下停

车场限高，长度小于该车位/车库进深，高度小于地下停车场限高，不妨碍维修人员对管路等的检测、维修维护工作，否则甲方或物业服务企业有权拒绝乙方车辆驶入停车场。

6.1 未经甲方书面允许，乙方不得转让、转租、转借或允许第三方使用该车位/车库。乙方须保证本车位/车库的实际使用人使用该车位/车库符合法律规定和本协议约定，在使用中出现的一切问题由乙方承担责任。

6.2 乙方停放的车辆不得外附或内装任何易燃、易爆、毒害性、放射性、腐蚀性等违反国家规定的物品及国家禁止运输、收藏的物品。

6.3 乙方在使用期间，应爱护公共设施、设备及其它车辆，如因乙方原因造成公共设施、设备和其它车辆损坏，由乙方承担因此引起的经济和法律責任。

6.4 乙方不得在停车场内乱扔废弃物，有义务对因油品泄露、强酸强碱等原因导致地下车位污损进行清洁、维修。

6.5 乙方不得在停车场或地下车位/车库进行车辆修理、维护、刷洗，不得将漏油车辆开进停车场；不得在公共区域堆放物品，不得占用通道或影响他人使用。

6.6 乙方应当按甲方或物业服务企业规定的进出时间和线路使用地下车位/车库，乙方车辆在进入停车场后应当停放于该车位/车库内，不得占道停车或占用他人车位/车库。

6.7 乙方必须积极配合甲方或物业公司对地下部分的管路进行工程检测和维修工作，且不得私自接、甩电源及对室内电路系统进行改造。

6.8 如乙方购买的产品为车库，则甲方重点提示乙方，该车库仅能作为停车之用（不具备储藏功能，但不具备任何特殊储

藏条件，如储藏字画、海鲜等），且不具备居住或其他特殊功能，乙方承诺仅将车库作停车之用。

6.9因该车位/车库位于地下，可能存在季节性潮湿与结露现象，此为正常自然现象，并非建筑质量问题，因该车位/车库潮湿导致业主在该车位/车库中存储的物品毁损的，甲方不承担责任。

6.10如乙方违反本协议任意一项约定义务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收回该车位/车库。

7.1乙方已确认与甲方之间仅为该车位/车库有偿转让的关系，与物业服务企业之间仅为停车场物业基本服务关系，均非车辆或车内财物的保管关系。乙方车辆停放期间，如发生丢失、损坏，包括车辆、车辆装备部件被盗或被损，及车辆本身由于外部原因被撞、插、击、烧等造成的损失，应自行向损害方索赔，无法确认损害方或损害原因的，由乙方自行负责；甲方或物业服务企业仅对其直接实施破坏乙方车辆的行为造成的损失承担责任。

8.1乙方须为在该车位/车库停放的车辆，自行投保包括车辆盗抢险等保险，并在使用本地下车位/车库前向甲方或物业服务企业出示保单并交存复印件。

9.1如因甲方过错造成乙方无法使用该车位/车库的，每逾期或无法使用一日应承担乙方已付款总额万分之的违约金；逾期超过日的，乙方有权解除本协议，甲方应返还乙方已付转让价款，总违约金不高于乙方已付总额的%。

9.2如乙方未按本协议约定按期交纳任何一项费用或者任何一期车位转让价款的，每逾期一日，应当承担应付款总额万分之的违约金，逾期达七日仍未全额交纳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并要求乙方按该车位/车库总价款百分之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0.1 双方因本协议发生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  
可向甲方住所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10.2 甲方按本协议约定地址向乙方发送特快专递，交寄即视  
为甲方已履行了通知和送达的义务。

10.3 本协议自甲方盖章、乙方签字之日起生效。本协议一式  
四份，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车位买卖协议书 车位买卖合同车位买卖合同格 式(六篇)篇五**

买方（简称乙方）：

### **第一条 车位状况**

乙方同意购买甲方所有的位于 ，建筑面积为 平方米。

### **第二条 抵押权情况**

甲方保证该车位未设定抵押权，无任何权属纠纷，否则，乙  
方有权解除合同。

### **第三条 价格条款**

### **第四条 付款方式及期限**

本合同签订后，乙方须一次性支付给甲方人民币 元整。

乙方按照合同的约定履行付款义务，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第  
四条的约定支付总价款，逾期以按每日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超过7天，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1、自该合同签订起甲方的车位合同交给乙方，乙方有责任保

管好该车位合同，到甲方办理车位产权证时交还给甲方，以便顺利办理该车位产权证。

2、甲方取得车位产权证后应当通知乙方，便于办理过户手续。

3、甲方协助乙方办理产权变更登记手续，把车位产权证变更至乙方名下。

第五条 税、费分担办理车位过户等手续所产生的相关税、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办理过户手续的一切费用)。

## 第六条 车位交付

甲方于 年 月 日将该车位腾空交付乙方使用，并将车位卡交给乙方。甲方交付车位时，乙方请确认。

第七条 甲方将车位交付给乙方后，乙方自行使用该车位，必须遵守法律，如有违反法律、规章造成任何问题，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不负任何责任。

第八条 该车位的物业管理企业为：。管理期间，由物业管理企业收取地下停车管理服务费，提供地下停车物业管理服务，自本合同签订后该车位物业费由乙方自己支付。

## 第九条 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不得擅自解除本合同，擅自解除本合同的一方视为违约，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元的违约金。未尽事项，双方可以另行签订补充协议。对本合同的变更或解除，应当采用书面形式。本合同附件及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第十条 公证

基于公正、公平的原则，乙方为安全起见，乙方提出进行公

证，甲方积极配合乙方去公证处进行公证，公证费用由乙方支付。

本合同一式贰份，由双方签字后生效。

卖方(甲方)：

买方(乙方)：

20\_\_年x月x日

## **车位买卖协议书 车位买卖合同车位买卖合同格式(六篇)篇六**

买受人(乙方)：

第一条：车位坐落地点及编号

第二条：车位使用权出让金额及付款期限

第三条：车位交付时间

甲方应在乙方付清全部车位款后，于 年 月 日将该车位交付给乙方使用。

第四条：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 按合同约定收取车位款项。
2. 按合同约定向乙方交付该地下车位。
3. 甲方明确该地下车位无权属争议。

第五条：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 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取得车位所有权后，在车位所依附的土地使用年限范围内，乙方享有该车位占有、使用、收益、转让的权利。
2. 乙方在使用该地下车位时，不得妨碍或损害该地下车位的各种设施设备。
3. 乙方应按停车场限高及甲方划定的停车线内停放车辆，由乙方的过错导致车辆受损的，由乙方自行承担责任。
4. 乙方所选定车位位于单元出入口位置的，乙方需按照规定停放车辆，并保证车辆停放安全，甲方不承担车辆停放管理责任。
5. 乙方应按物业管理部门的有关规定缴纳其相应的物业管理费用，并享受相应的物业管理服务。
6. 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妨害、阻挠、干扰甲方及物业公司对车位公共设施和共有部分(如：进出停车场通道、通风管道、动力设备、照明、消防设施等)进行维修、保养和维护的工作。
7. 乙方在转让其所购的紫玉东方号房屋，失去紫玉东方业主身份时，需将其所购车位一并转让给购房人或其他紫玉东方的业主，不得转让给非紫玉东方的业主。转让价款由双方自行协商，甲方不予干涉，但需将转让合同报甲方备案。
8. 乙方如出租其车位，必须出租给紫玉东方的业主，并需将租赁合同报甲方备案。

## 第六条： 违约责任

1. 本合同一经签署，甲、乙双方均应严格按合同约定履行，任何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本合同项下的责任与义务的行为均构成违约。

2. 乙方如未按本合同约定的期限支付车位款，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有权在向乙方发出解除合同后5日内另行出售该车位使用权，乙方按逾期应付款的百分之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经甲方同意继续履行合同的，自本合同规定的付款期限之第二日起至全额支付合同款之日止，乙方按日向甲方支付逾期应付款千分之一的违约金。

3. 甲方如未按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将该车位交付乙方使用，(除不可抗力因素以外)，乙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解除合同的，甲方应在乙方解除合同的通知到达之日起七日内无息退还全部已付款，并按乙方累计已付款的百分之一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如乙方要求继续履行合同时，合同继续履行，自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最后交付期限之第二日起至实际交付之日止，甲方按日向乙方支付已付款千分之一的违约金。

4. 如乙方在转让紫玉东方所购房屋时，未将本合同约定的车位转让给紫玉东方的业主，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重新出售该车位。

第七条：其他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